國	立空中大學]	13學年度	E 下學期申	辨	提前	領取學位證書申請表
申請人	學號			姓	名	
	日間電話			手	機	
身分別	別專班			地址	Ŀ	
	因申請參加國家考試(考試名稱):			電子	一郵件	
事 由	應於 <u>114</u> 年_ 書日期(<u>依考</u> : 定)。				•	年 月
當學期選		任課教師	任課教師(簽名	註2	
1.		, , , ,				任課教師簽名者,即表同
2.						│ <u>意依下列期限傳送成績至</u> │教務處;如未於期限前上
3.						<u>教務處,如本於朔依削工</u> 傳成績,將致使申請人無
4.						法提前取得學位證書,務
5.						MACHINA INCIDENT
6.						
7.						
教師應 "上傳鎖定" 成績日期						
期中考	: 114年4月					
作業成績	責: 114年6月	18日前				
期末考	: 114年6月	22日前				
			審 ;	<u>核</u>		
中心承辦人			任		主任	
學系		1	資訊科技中心			教務處

- 一、 本表僅限參加國家考試,由面授教師評量之專班學生繳驗學位證書申請使用。
- 二、 申請人應先獲得教師簽名同意提前考試,並應依教務處規定期限前上傳申請人之成績;任課教師未依限上傳成績者,將無法辦理後續審核、發證等事宜。
- 三、 本表由學習指導中心彙集後,至遲應於114年3月31日送達教務處,始得專案受理。
- 四、 審核結果將以電子郵件通知申請人。